# 推杯换盏兴致高 酒驾被查徒伤悲

包头讯8月3日, 自治区公安厅交 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在开展夏 季交通安全整治"百日行动"统一夜查行 动中, 查获一起饮酒驾驶机动车的违法

当日22时45分,该大队执勤民警在 包西收费站人口例行检查时,发现一辆蒙 B 牌照的小型轿车行驶轨迹异常,偏离正

常路线,民警怀疑其可能存在违法行为, 随即上前进行拦截,并要求其靠边停车接 受检查。在驾驶人打开车门的一瞬间,一 股浓烈的酒味扑面而来。当民警询问其是 否饮酒时,驾驶人刘某吞吞吐吐地说:"晚 上和朋友喝了一瓶啤酒。"民警随即通过 呼气式酒精检测仪对其进行检查,结果显 示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 41mg/100mL,确

定刘某属于饮酒驾驶机动车。

据刘某介绍,当晚下班后,他和几个 朋友相约一起聚餐,席间众人交谈甚欢, 一时高兴便喝了些啤酒。酒足饭饱后,想 着天色已晚,交警都已经下班,便大胆驾 车上路,没想到刚到高速人口就被民警 查获。随后.民警依照法律规定对李某饮 酒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作出相应

高速交警提示: 酒精在血液中达到 一定浓度时, 人体对外界的反应能力及 控制能力都会降低。在酒精的作用下,驾 驶人往往无法正常控制油门、刹车及方 向盘,事故一触即发。所以,交警提醒驾 驶人不论在何时何处, 切勿心存侥幸酒 (刘畅 哈娜)

#### 人在囧途高速徒步 交警施援情暖归途



包头讯 8 月 8 日 16 时 48 分, 自治 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 大队民警巡逻至 628km 处时,发现一名 男子在应急车道内行走,身旁车辆呼啸 而过,情况十分危险。巡逻民警见状,立 即通过喊话器告知行人原地等待,随后 做好安全防护后,民警立即将其带至安 全护栏外侧。

"我刚毕业来包头打工,因疫情原 因一直找不到工作,结果钱包丢了,手 机也没电了,联系不上家里人,无奈之 下决定徒步走回呼和浩特市",男子向 高速交警诉说了自己的遭遇。得知情

况后,民警决定先将其带离高速公路。 之后,民警在包东收费站帮助其做了 核酸检测,并为男子讲解了行人上高 速的危害性以及严重后果。随后,民警 掏出50元钱给了男子,告诉其客运站 和火车站的位置,并帮助其联系了家 人,男子激动地向民警再三道谢。

高速交警提示: 高速公路车流量 大、车速较快,行人在高速公路上行走 危险性极大, 为了您和家人的生命安 全,请一定要教育身边人,不要在高速 路上行走。

(刘畅)

### 人醒酒未醒 拒绝"隔夜酒"



锦山讯 为预防和减少各类违法交 通事故的发生,切实维护辖区道路交通 安全形势持续稳定,自治区公安厅交管 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喀喇沁大队扎实开 展夏季交通安全整治"百日行动"。近 日,该大队在行动期间查获了一起因 "隔夜酒"引发的酒驾违法行为。

8月9日,该大队民警在茅荆坝检 查站开展酒驾醉驾重点违法行为集中 查处行动。7时许,民警在对一辆蒙 D 牌照的小型轿车进行检查时,闻到驾驶 人身上有酒味儿,民警随即要求驾驶人 下车接受检查,并使用呼气式酒精检测 仪进行检测, 结果显示为 42mg/100ml, 属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行为。经询问,驾

驶人王某称其前 日与朋友聚餐期间 喝了酒,第二天早上起来以为酒精早已 消散,便驾车上了高速准备出差,不料 被民警抓了个现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 全法》相关规定,民警对王某饮酒后驾 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 1500元、驾驶证记12分、暂扣6个月的 处罚。

喀喇沁大队将继续保持高压严管 的态势,严查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涉牌 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扎实做好事 故预防各项工作,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 开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高轩)

## 高速惊现电动车 交警热心寻失主

巴彦淖尔讯 8月8日, 自治区 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临河 大队民警巡逻至京藏高速 911KM 处 时,发现在应急车道内停着一辆电动 车,周围并未看到电动车的主人,高 速公路上车来车往且车速较快,为避 免引发交通事故,民警决定先将电动 车拉回中队营房。

随后,民警拿着电动车的照片到 附近的村庄进行走访,试图找到车辆 失主。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多方问 询,一位村民表示照片上的电动车看 着和他们村李某某的电动车十分相 像,并领着民警到李某某家中进一步 确认。当民警一行来到李某某家中 后,发现其不在家中,民警嘱咐该村 民让李某某回来后到中队认领电动

8月9日上午,村民李某某在家 人的陪同下来到中队认领电动车。民 警经询问得知,李某某听说近日乌海

疫情较为严重,便打算骑着电动车去 乌海看望女儿。结果上了高速公路没 走多远,电动车就没电了,他只好徒步 走下高速,回村里拿充电器。了解情况 后,民警将电动车归还给了李某某。

"非机动车和行人不得进入高速公 路,高速公路车流量大,车速较快,一旦 发生事故,后果不堪设想。"民警对李某 某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为其宣讲普及了 相关交通安全知识。在民警的讲解下, 驾驶人李某某意识到了自己行为的危

高速交警提示:《中华人民共和 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六十七条明确 规定,行人、非机动车、拖拉机、轮式专 用机械车、铰接式客车、全挂拖斗车以 及其他设计最高时速低于七十公里的 机动车,不得进入高速公路。为了自身 和他人的安全,请严格遵守交通法规, 不要擅自闯入高速公路, 以免造成不 必要的危害。

## "危化车辆"强行闯卡 "不速之客"将受严惩

**锦山讯 8** 月 11 日 17 时, 自治区 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喀喇 沁大队民警在茅荆坝隧道附近巡逻 途中,发现一辆辽 G 牌照的危险品运 输车正准备进入隧道,随即进行喊话 拦停,根据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罚教 育后,带离高速。不料 10 分钟后,该 车驾驶人见民警走远,便伺机悄悄前 往消防通道入口处,一人下车、一人 放哨,私自打开消防通道的电子伸缩 门,意欲强行闯卡。

有着"关外第一隧"之称的茅荆 坝隧道,长达6776米,是承赤高速公 路上最长、修筑最困难、条件最恶劣、

事故率最高的隧道, 相关法律法规明 令禁止危化品运输车辆驶入高速公路 特长隧道, 因为危化品运输车辆装载 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 的物品,在隧道内一旦发生意外,后果 将不堪设想。

为了避免此类事故发生,高速公 路沿途设置了多个禁止驶入警示牌, 然而该车驾驶人置若罔闻,我行我素, 即使被喊话拦停后,为了图一时便利, 依旧强行闯卡进入, 等待他的将是严 厉的法律制裁。目前,该大队已对相关 企业负责人进行了约谈。

(高轩)

## 高速公路停车送瓜 这买卖代价有点大

乌拉山讯 众所周知,高速公路上 车流量大、车速快, 严禁违法停车。 然 而,一些驾驶人为了图方便,将个人 和他人的安全抛之脑后,随意将车辆 停放在行车道上。近日,自治区公安 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乌拉山大 队民警查获了一起在高速公路违法 停车送瓜的奇葩行为。

近日,该大队公庙子中队民警在 辖区执行日常巡逻任务时,发现京藏 高速由西向东方向 732 公里处的应 急车道内停着一辆货车。民警对该车 辆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抓拍,抓拍过程 中发现该车辆后方没有设置任何警 示标志, 民警立即停车上前查看情 况。原来该车是一辆拉西瓜的货车,车 辆驾驶室空无一人。民警四处打探、最 后在高速路护坡不远处看到一名男子 匆匆赶来。经询问得知,该车驾驶人是 一位瓜农,停车是为了给路边农户送 瓜, 想着很快就回来所以没有摆放任 何警示标志。随后,民警将驾驶人引导 至乌拉山服务区,并对其违法停车的 行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民警对驾驶人 驾驶机动车非紧急情况下在高速公路 应急车道上停车的行为处以驾驶证记 9分,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驾驶人认 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并对自己的违法 行为进行了深刻反思。 (柴佩 周坤)